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3-020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90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666,7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36.6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 3,644,271,222.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54,365,956.0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489,905,265.98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122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金额	364,427.12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15,436.60
募集资金净额	348,990.53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9,506.14
本报告期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金额（不含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	36,456.0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041.04
募集资金结余余额	296,069.4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2,069.40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余额	174,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决策、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2年6月1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271394878784	活期	10,460.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津南支行	12050180080009688120	活期	86,219.56
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	12000100000000000003	活期	21,300.44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康 支行	305001201090076644	活期	4,089.38
小计	——	——	122,069.40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投资	——	——	174,000.00
合计	——	——	296,069.4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506.14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81.7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已全部完成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174,00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2/7/8	2023/1/4	20,000.00	1.49%-4.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2/7/8	2023/1/4	20,000.00	1.50%-4.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2/7/8	2023/7/7	20,000.00	1.49%-4.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2/7/8	2023/7/7	20,000.00	1.50%-4.5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2/10/10	2023/3/30	84,000.00	1.5%-3.5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2/10/14	2023/1/30	10,000.00	1.4%-3.23%
合计	——	——	——	174,000.00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4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8,990.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962.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962.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半导体装备(化学机械抛光机)产业化项目	否	35,000	35,000	35,000	13,937.42	13,937.42	-21,062.58	39.82	2022年	143,072.87	是	否
高端半导体装备研发项目	否	20,000	20,000	20,000	9,919.05	9,919.05	-10,080.95	49.60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晶圆再生项目	否	15,000	15,000	15,000	6,056.77	6,056.77	-8,943.23	40.38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	30,000	30,000	26,048.93	26,048.93	-3,951.07	86.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000	100,000	100,000	55,962.17	55,962.17	-44,037.83	55.9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保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 348,990.53 万元。